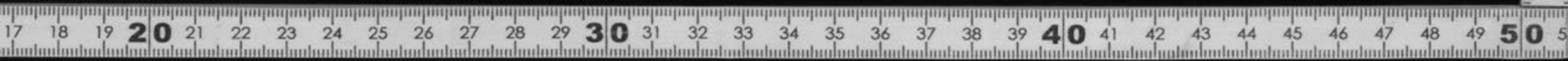


源
洄
集

Kitasato Memorial Medical Libra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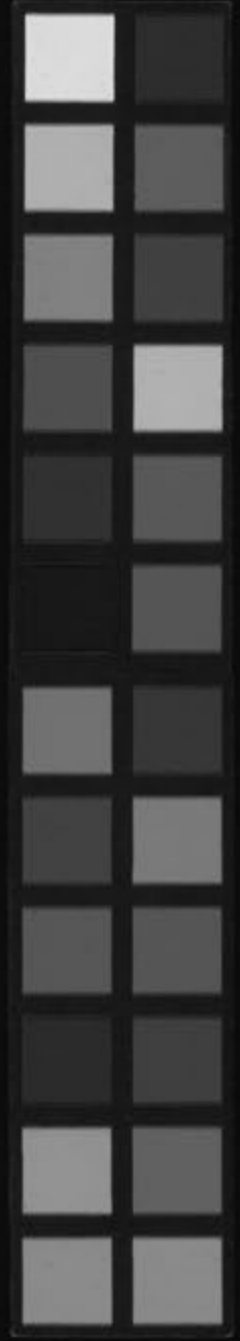




8
186-2

Kitasato Memorial Medical Library

F
シ-19





富士川文庫

2078



Kitasato Memorial Medical Library

490.9
50-1

No. 3-851 185186-2

醫家七韻書

難經本義

乾坤

格致餘論

音變

本艸序例

大成論

運氣論

正傳或問

原病式慶

局方發揮

滄洞集

十四經發揮

芳野屋板元

源洞集叙

我。是。安。道。先。生。博。學。有。文。精。
於。醫。自。謂。萬。物。皆。備。於。我。非。
天。地。不。能。以。備。萬。物。萬。物。備。
我。者。易。也。易。在。我。天。地。之。在。

源洞集叙

我○况○萬○物○乎○於○是○作○小○易○賦○
論○仲○景○傷○寒○為○立○灋○之○祖○後○
人○雖○寔○易○無○窮○終○莫○能○越○其○
矩○度○夫○素○問○謂○人○傷○於○寒○為○
病○熱○者○言○常○而○不○言○變○仲○景○

謂○或○寒○或○熱○而○不○一○者○備○常○
與○寔○而○弗○遺○也○因○作○傷○寒○立○
法○考○又○謂○六○經○病○證○陽○明○篇○
少○陽○篇○太○陰○篇○厥○陰○篇○有○脫○
簡○以○三○百○九○十○法○內○除○重○復○

辨○証○集○又

沙江集
者與無方治者止以下有方治
而不重複者計之得二百三
十八條作傷寒三百九十七
法辨論內外傷經旨異同中
風中暑辨議目曰源洄集總

一卷標題原病式一卷百病
鈎玄二十卷醫韻統一百卷
大約從浩翰古說中歛博為
約究理晰義論證辨脈一以
虛實為據是非為主疑侶為

編回集又

驗安衛直以天地萬物為一
體者乎有天地萬物一體之
心而後有是政而仁覆天下
見安道濟世利物之心度越
人遠甚以是心而致之政古

今聖哲所求康保天下者
不外乎此豈惟玉峯人賴之
天下賴之直萬禩賴之矣謹
叙

迪功郎楚府良醫副同邑葛

哲書



Faint vertical text, possib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游洞集目錄

卷之十一 論北太論

神農嘗百草論

尤則害承乃制論

四氣所傷論

張仲景傷寒立法考

傷寒溫病熱病說

傷寒三陰病或寒或熱辨

陽虛陰盛與陰虛論

卷之二

傷寒三百九十七法辯

傷寒四逆厥辯

嘔吐噦乾嘔欬逆辯

中風辯

中暑中熱辯

積熱沉寒論

瀉南方補北方論

五鬱論

二陽病論

煎厥論

八味丸論

小便原委論

內傷餘議

外傷內傷所受經日異同論

目錄終

東垣

痲瘋集

內書新編
 小野原委論
 八和文論
 庶幾論
 三書論

澹洄集卷之一

元 昆山 魏博王 履安道甫著

明 餘杭 節菴陶 華尚文甫較

神農嘗百草論

淮南子云神農嘗百草一曰七十毒予嘗誦其書每
 至於此未始不歎夫孟子所謂盡信書則不如無書
 夫神農立極之大聖也閔生民之不能以無疾故察
 夫物性之可以愈疾者以貽後人固不待乎物物必
 嘗而始知也苟待乎物物必嘗而始知則不足謂之

東垣十書 卷一
生知之聖也。以生知之聖言。之則雖不嘗亦可知也。設使其所知果有待乎必嘗則愈疾之功非疾不能以知之。其神農衆疾俱備而歷試之乎。况汚穢之藥不可嘗者。其亦嘗乎。且味固可以嘗而知其氣。其性其行經主治及畏惡反忌之類。亦可以嘗而知乎。苟嘗其所可嘗而不嘗其所不可嘗。不可嘗者既可知。而可嘗者亦不必待乎嘗之。而後知矣。謂其不可嘗不可也。謂其悉嘗亦不可也。然經於諸藥名下不著氣性等字。獨以味字冠之者。由藥入口。惟味爲先。故也。

又藥中雖有玉石蟲獸之類。其至衆者惟草爲然。故遂曰嘗百草耳。豈獨嘗草哉。夫物之有毒。嘗而毒焉有矣。豈中毒者。日必七十乎。設以其七十毒。偶見於一日。而記之。則毒之小也。固不死。而可解毒之大也。則死矣。孰能解之。亦孰能復生之乎。先正謂淮南之書多寓言。夫豈不信。

亢則害承廼制論

予讀內經六微旨論。至于亢則害承廼制。喟然歎曰。至矣哉。其造化之樞紐乎。王太僕發之於前。劉河間

闡之於後聖人之蘊殆靡遺矣然學者尚不能釋然
得不猶有未悉之旨也歟謹按內經帝曰願聞地理
之應六節氣位何如岐伯曰顯明之右君火之位也
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復行一步土氣治之
復行一步金氣治之復行一步水氣治之復行一步
木氣治之復行一步君火治之相火之下水氣承之
水位之下土氣承之土位之下風氣承之風位之下
金氣承之金位之下火氣承之君火之下陰精承之
帝曰何也岐伯曰亢則害承迺制制生則化外列盛

衰害則敗亂生化大病嘗觀夫陰陽五行之在天地
間也高者抑之下者舉之強者折之弱者濟之蓋莫
或使然而自不能不然也不如是則高者愈高下者
愈下強者愈強弱者愈弱而乖亂之政日以極矣天
地其能位乎雖然高也下也弱與強也亦莫或使然
而自不能不然也故易也者造化之不可常也惟其
不可常故神化莫能以測莫測故不息也可常則息
矣亢則害承迺制者其莫或使然而自不能不然者
歟夫太僕河間已發揮者茲不贅及其未悉之旨請

推而陳之夫自顯明之右止君火治之十五句言六節所治之位也自相火之下止陰精承之十二句言地理之應乎歲氣也亢則害承迺制二句言抑其過也制生則化止生化大病四句言有制之常與無制之變也承猶隨也然不言隨而曰承者以下言之則有上奉之象故曰承雖謂之承而有防之之義存焉亢者過極也害者害物也制者克勝之也然所承也其不亢則隨之而已故雖承而不見既亢則克勝以平之承斯見矣然而迎之不知其所來迹之不知其

所止固若有不可必者然可必者常存乎杳冥恍惚之中而莫之或欺也河間曰已亢過極則反似勝已之化似也者其可以形質求哉故後篇厥陰所至為風生終為肅少陰所至為熱生終為寒之類其為風生為熱生者亢也其為肅為寒者制也又水發而為雹雪土發而飄驟之類其水發土發者亢也其雹雪飄驟者制也若然者蓋造化之常不能以無亢亦不能以無制焉耳夫前後二篇所主雖有歲氣連氣之殊然亢則害承迺制之道蓋無往而不然也惟其無

往而不然故求之於人則五臟更相平也一臟不平
所不勝平之五臟更相平非不亢而防之乎一臟不
平所不勝平之非既亢而克勝之乎始以心火而言
其不亢則腎水雖心火之所畏亦不過防之而已一
以有亢即起而克勝之矣餘臟皆然制生則化當作
制則生化蓋傳寫之誤而釋之者不覺求之不
通遂併遺四句而弗取殊不知上二句止言亢而害
害而制耳此四句乃害與制之外之餘意也苟或遺
之則無以見經旨之周悉矣制則生化正與下文害

則敗亂相對辭理俱順不勞曲說而自通制則生化
者言有所制則六氣不至於亢而為平平則萬物生
生而變化無窮矣化為生之盛故生先於化也外列
盛衰者言六氣分布主治迭為盛衰昭然可見故曰
外列害則敗亂生化大病者言既亢為害而無所制
則敗壞乖亂之政行矣敗壞乖亂之政行則其變極
矣其災甚矣萬物其有不病者乎生化指所生所化
者言謂萬物也以變極而災甚故曰大病上生化以
造化之用言下生化以萬物言以入論之制則生化

猶元氣周流滋營一身九五臟六腑四肢百骸九竅
皆藉焉以爲動靜云爲之主生化大病猶邪氣恣橫
正氣耗散九五臟六腑四肢百骸九竅舉不能遂其
運用之常也或以害爲自害或以承爲承襲或以生
爲自無而有化爲自有而無或以二生化爲一意或
以大病爲喻造化之機息此數者皆非也且夫人之
氣也固亦有亢而自制者苟亢而不能自制則湯液
鍼石導引之法以爲之助若天地之氣其亢而自制
者固復於平亢而不制者其孰助哉雖然造化之道

苟變至於極則亦終必自反而復其常矣學者能本
之太僕河間而參之此論則造化樞紐之詳亦庶矣
乎然張戴人治法心要則曰假令水爲母木爲子當
春旺之時冬令猶在卽水亢也水亢極則木令不至
矣木者繼冬而承水也水既亢則害其所承矣所以
木無權也木無權則無以制土土既旺則水乃受制
也土者繼長夏之令也水受土制熱克其寒也變而
爲濕此其權也又如火爲母土爲子當長夏之時暄
令猶在卽火亢也火既亢極則濕令不至矣濕者繼

夏而承火也。火既亢則害其所承矣。所以濕無權也。濕無權則無以制水。水既旺則火乃受制也。水者嚴冬之令也。火受水制寒克其熱也。變而為土濕土斯得其權也。斯言也。推之愈詳而違經愈遠矣。或曰心要者他人成之。蓋得於所聞之譌耳。

素問生氣通天論篇曰。春傷於風邪氣留連乃為洞泄。夏傷於暑秋為痃瘕。秋傷於濕上逆而欬發為痿厥。冬傷於寒春必病溫。陰陽應象論篇曰。春傷於風。

夏生殄泄。夏傷於暑。秋必痃瘕。秋傷於濕。冬生欬嗽。冬傷於寒。春必病溫。王啓玄註云。風中於表則內應於肝。肝氣乘脾故洞泄。或殄泄。夏暑已甚。秋熱復收。兩熱相攻。則為痃瘕。秋濕既勝。冬水復旺。水濕相得。肺氣又衰。故乘肺而為欬嗽。其發為痿厥者。蓋濕氣內攻於臟腑。則欬逆外散於筋脉。則痿弱也。厥謂逆氣也。冬寒且凝。春陽氣發。寒不為釋。陽怫於中。寒怫相持。故為溫病。傷寒論引素問後篇八句。成無已註云。當春之時。風氣大行。春傷於風。風氣通於肝。肝以

春道旺風雖入之不能即發至夏肝衰然後始動風淫未疾則當發於四肢夏以陽氣外盛風不能外發故攻內而為殮泄當秋之時濕氣大行秋傷於濕濕則干於肺肺以秋道旺濕雖入之不能即發至冬肺衰然後濕始動也雨淫腹疾則當發為下利冬以陽氣內固濕氣不能下行故上逆而為欬嗽當夏之時暑氣入行夏傷於暑夏以陰為主內暑雖入之勢未能動及秋陰出而陽為內主然後暑動搏陰而為痲癩當冬之時寒氣大行冬傷於寒冬以陽為主內寒

雖入之勢未能動及春陽出而陰為內主然後寒動搏陽而為瘟病王海藏曰木在時為春在入為肝在天為風當春之時發為溫令反為寒折是三春之月行三冬之令也以是知水太過矣水既太過金肅愈嚴是所勝者乘之而妄行也所勝者乘之則木虛明矣木氣既虛火令不及是所生者受病也故所不勝者侮之是以土來木之分變而為殮泄也所以病發於夏者以木絕於夏而土旺於夏濕本有下行之體故也不病於春者以春時風雖有傷木實當權故也

東垣十書 卷一 八
暑季夏也。季夏者濕土也。君火持權不與之。子暑濕
之令不行也。濕令不行則土虧矣。所勝妄行本氣太
過少陽旺也。所以有受病則病愈不痊。所不勝者侮
之。故水得以來土之分。土者坤也。坤在申之分。申為
相火。水入於土則水火相干。水火相干則陰陽交爭。
故為寒熱兼水氣。終見三焦。是少陽相火合也。少陽
在濕土之分。故為寒熱。肺金不足。灑淅寒熱。此皆往
來未定之氣也。故為痰瘧。不發於夏而發於秋者。以
濕熱在酉之分。方得其權。故也。秋者清肅之氣收斂。

下行之體也。為濕所傷。是長夏之氣不與秋令也。秋
令不及。所勝妄行。故火得以炎上。而克金。心火既刑
於肺。故肺氣逆而為欬。所不勝者侮之。木氣上行與
火同德。動而不息者也。所生者受病。故腎水虧也。長
夏已亢。三焦之氣盛也。命門者三焦之合也。故迫腎
水。上行與脾土濕熱相合。為疾。因欬而動於脾之濕。
是以欬嗽有聲。有涎不發於秋。而發於冬者。以其不
陰之極。肅殺始得其氣。故也。冬傷於寒者。是冬行春
令也。當寒而溫。火勝而水虧矣。水既已虧。則所勝妄

東垣十書 卷一
行土有餘也。所生受病水不足也。所不勝者侮之火太過也。火土合德濕熱相助故爲溫病。不病於冬而病於春者以其寒水居邪之分方得其權。大寒之令復行於春。腠理開泄少陰不藏。房室勞傷辛苦之人陽氣泄於外腎水虧於內。當春之月時強木長無以滋生化之原故爲溫病。耳夫春傷於風夏傷於暑冬傷於寒。辭理皆順。時字傷令字也。獨秋傷於濕說作令字傷時字讀者不可疑也。此四說皆母所亢而害其所承之子也。若說秋字傷濕字其文與上三句相

通其理與法不得相通矣。大抵理與法通不必拘於文也。或謂春傷於風是人爲風所傷非也。若是則止當頭痛惡風自汗何以言夏爲殄泄哉。今言春傷於風卽是時傷令也。明矣。愚按此四傷諸家註釋皆不得經旨者蓋由推求太過故也。孟子曰道在邇而求諸遠事在易而求諸難此之謂歟。但只輕輕平易說去則經旨自明而無穿鑿之患矣。何以言之。夫風暑濕寒者天地之四氣也。其傷於人。人豈能於未發病之前預知其客於何經絡何臟腑何部分而成何病。

乎及其既發病然後可以診候始知其客於某經絡
某臟腑某部分成某病耳註釋者苟悞因病始知其
原之理則於此四傷不勞餘力自迎刃而解矣夫洞
泄也痰瘧也欬與痿厥也溫病也皆是其發動之
時形診昭著乃逆推之而知其昔日致病之原為傷
風傷暑傷濕傷寒耳非是初受傷之時能預定其今
日必為此病也且夫傷於四氣有當時發病者有過
時發病者有久而後發病者有過時之久自消散而
不成病者何哉蓋由邪氣之傳變聚散不常及正氣

之虛實不等故也且以傷風言之其當時而發則為
惡風發熱頭疼自汗欬嗽喘促等病其過時與久而
發則為癘風熱中寒中偏枯五臟之風等病是則洞
泄殮泄者乃過時而發之中之一病耳因洞泄殮泄
之病生以形診推之則知其為春傷風藏蓄不散而
致此也苟洞泄殮泄之病未生孰能知其已傷風於
前將發病於後邪假如過時之久自消散而不成病
者人亦能知乎世有太素脈法雖或預知死亡之期
然亦是因診之昭著而始能知耳夏傷暑為痰瘧冬

傷寒為溫病意亦類此。但秋傷濕上逆為欬嗽為痿厥其因病知原則與三者同。其令行於時則與三者異。夫春之風夏之暑冬之寒皆是本時之令也。濕乃長夏之令。何於秋言之。蓋春夏冬每一時各有三月。故其令亦各就其本時而行也。若長夏則寄旺於六月之一月耳。秋雖亦有三月。然長夏之濕令每侵過於秋而行。故曰秋傷於濕。秋令為燥然秋之二三月前近於長夏其不及則為濕所勝其太過則同於火化其平氣則又不傷人此經所以於傷人止言風暑濕寒而不言燥也或問余曰五運六氣七篇所叙燥之為病甚多何哉余曰運氣十篇與素問諸篇自是兩書作於二人之手其立意

各有所主不可混言王水以為七篇參入素問之中本非素問元文也余今所推之義乃是素問本旨當自作請陳四氣所傷所病之義夫風者春之令也春感之偶不即發而至夏邪既不散則必為疾其所以為洞泄者風蓋天地浩蕩之氣飛揚鼓舞神速不恒人身有此腸胃之職其能從容傳化泌別而得其常乎故水穀不及分別而併趨下以泄出也其為飧泄亦類此義。說者謂春傷風為內通肝洞泄飧泄為木乘土又謂不發於春為邪避木旺發於夏為木衰邪動竊謂風既通肝則正當木旺之時木極盛土極衰矣理宜乘旺而即發於春不宜反過時而發於夏也且夏火司權母能滋子何故不發於土衰極之時而反發於土受滋之時乎其說不通難

東垣十書 卷一 十一 泄瀉集

以憑暑者夏之令也。夏感之偶，不即發而至秋，又傷於風與寒，故為痰癘也。寒者冬之令也。冬感之偶，不即發而至春，其身中之陽雖始為寒邪所鬱，不得順其漸升之性，然亦必欲應時而出，故發為溫病也。若夫秋傷濕，其令行於時之義，上文已論之矣。前篇所謂上逆而發為痿厥，不言過時，似是當時即發者。但既與風暑寒三者並言，則此豈得獨為即發者乎？然經無明文，終亦不敢比同。後篇便斷然以為冬發病也。雖然，濕本長夏之令，侵過於秋耳。縱使即發亦

近於過時而發者矣。此當只以秋發病為論。濕從下受，故於肺為效。謂之上逆，夫肺為諸氣之主。今既有病，則氣不外運。又濕滯經絡，故四肢痿弱無力，而或厥冷也。後篇所謂冬生欬嗽，既言過時，則與前篇之義頗不同矣。夫濕氣久客不散，至冬而寒氣大行，肺惡寒，而或受傷，故濕氣得以乘虛上侵於肺，發為欬嗽也。觀者以此意求之，經旨其或著乎？或者見素問於病溫痰癘等間，以必言之，遂視為一定不易之辭，而曰此必然之道，嗟乎！果可必耶？果不可必耶？素問

東垣十書 卷一 論
之或言必或不言必者蓋不可膠爲一定故也。往往
於必之一字遂謂冬傷寒必當病於春其所傷寒而
卽病者反置而不論若此者可謂之棄本逐末乎。
經中每有似乎一定不易之論而却不可以爲一定
不易者如曰熱厥因醉飽入房而得熱中消中者皆
富貴人也新法中風則爲首風如此之類豈一一皆
然哉讀者當活法勿拘執也夫王啓玄之註雖未免
泥於必字及未得經旨然却不至太遠也若成無已
之說則似太遠矣然猶未至於甚也至王海藏立論
則推求過極欲異於人殊不知反穿鑿綴緝乖悖經

旨有不可勝言者此先儒所謂如大軍游騎出太遠
而無所歸矣姑據成無已王海藏之說辯其甚者一
二夫無已謂風淫未疾則當發於四肢雨淫腹疾則
當發爲下利竊謂則當二字決然之辭也春傷風遇
夏之陽氣外盛而不能外發故攻內爲殮泄此或若
可通矣經曰木發無時倘風不傷於春而傷於他時
不遇夏之陽氣外盛將外發乎將內攻乎况風屬陽
與夏同氣果欲外出則當隨其散越之勢而出安有
不能之理乎且風善行數變其爲病非一豈獨能爲

東垣十書 卷一
四肢之疾乎。所謂雨淫腹疾之義其不通亦如此。至若夏傷暑秋為痰瘧者。蓋因暑疾藏於皮膚之內。腸胃之外。復秋感風故疾作耳。觀素問瘧論可見其與夏陰主內秋陽內主暑動搏陰何相干哉。冬傷寒春為溫病者。蓋因寒毒中人肌膚陽受所鬱。至春天地之陽氣外發。其人身受鬱之陽亦不能不出。故病作也。韓祇和謂冬時感寒鬱陽。至春時再有感而後發。余謂此止可論溫病之有惡寒者耳。其不惡寒者則本不為再感而後發也。故仲景曰太陽傷寒論可陽疾不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觀傷寒論可見其與冬陽主內春陰內主寒動搏陽何相干哉。乃

若海藏則又以春傷風夏傷暑冬傷寒為時傷。令秋傷濕為令傷。時故於春傷風謂春行冬令而溫為寒折於夏傷暑謂暑者季夏季夏者濕土君火持權不與乎。而暑濕令不行於秋傷濕謂秋為濕所傷是長夏之氣不與秋令於冬傷寒謂冬行春令火勝水虧太寒之令復行於春。陽氣外泄腎水內虧者病。又謂溫病為濕熱相助而成。又謂四時傷皆母亢而害所承之子。子何支離破碎徒費辭如此乎。夫經中所言傷風傷暑之類甚多。皆是因人受風暑等所傷為義。

未嘗有時傷令令傷時之意也。若是海藏所言則瘧論所謂夏傷於暑秋傷於風與先傷於風後傷於寒等語其時傷令歟令傷時歟吾固知其不能不屈於此也。且暑爲夏令孰不知之今以暑爲季夏爲濕土得不怪哉夫冬果行春令人若感此則成冬溫病矣安得爲春溫病乎其謂太寒之令復行於春溫病方作設使大寒之令不復行於春其溫病當作者遂不作乎况今之春爲溫病者比比皆是未嘗見其必由大寒復行於春而後成也經曰亢則害承乃制其義

謂已亢極則勝已者來制如火亢極則水來制之經所謂相火之下水氣承之水位之下土氣承之之類皆是勝已者爲承今以亢爲母承爲子將求勝於經歟抑未達歟又如以制物者爲所勝受制者爲所不勝與經所謂氣有餘則制已所勝而侮所不勝及傳之於其所勝死於其所不勝之旨全反矣余如因時傷令令傷時之說委曲衍說者固不暇患辯也嗚呼予非好斥前人之非蓋爲其有害大義晦蝕經旨以誤後人故不敢諛順而嘿嘿耳然而僭論之罪固已

自知其不得辭矣。但未知觀者以為何如。

張仲景傷寒立法考

讀仲景之書當求其所以立法之意。苟得其所以立法之意。則知其書足以為萬世法。而後人莫能加。莫能外矣。苟不得其所以立法之意。則疑信相雜。未可通此而礙彼也。嗚呼。自仲景以來。發明其書者。不可數計。然其所以立法之意。竟未聞有表章而示人者。豈求之而不得之歟。將相循習而不求歟。抑有之而余未之見歟。余雖不敏。僭請陳之。夫傷於寒有即

病者焉。有不即病者焉。即病者發於所感之時。不即病者過時而發於春夏也。即病謂之傷寒。不即病謂之溫。與暑。夫傷寒溫暑其類雖殊。其所受之原則不殊也。由其原之不殊。故一以傷寒而為稱。由其類之殊。故施治不得以相混。以所稱而混其治。宜乎貽禍後人。以歸咎於仲景之法。而委廢其大半也。嗚呼。使仲景之法。果貽禍於後人。傷寒論不作可也。使仲景之法。果不貽禍於後人。傷寒論其可一日缺乎。後人乃不歸咎於已見之未至。而歸咎於立法之大賢。可謂

源井怨伯益失火怨燧人矣夫仲景法之祖也後人雖移易無窮終莫能越其矩度由莫能越而觀之則其法其方果可委廢大半哉雖然立言垂訓之士猶不免失於此彼碌碌者固無足謂矣夫惟立言垂訓之士有形乎著述之間其碌碌者當趨趨猶預之餘得不靡然從令爭先快觀而趨簡畧之地乎夫其法其方委廢大半而不知返日惟簡便是趨此民生之所以無藉而仲景之心之所以不能別白矣嗚呼法也方也仲景專爲卽病之傷寒設不兼爲不卽病之

溫暑設也後人能知仲景之書本爲卽病者設不爲不卽病者設則尚恨其法散落所存不多而莫能禦夫粗工妄治之萬變果可憚煩而或廢之乎是知委廢大半而不覺其非者由乎不能得其所以立法之意故也今人雖以治傷寒法治溫暑亦不過借用耳非仲景立法之本意也猶六書假借雖移易無窮終非造字之初意夫仲景立法天下後世之權衡也故可借焉以爲他病用雖然豈特可借以治溫暑而已凡雜病之治莫不可借也今人因傷寒治法可借以

治溫暑遂謂其法通爲傷寒溫暑設呀此非識流而
昧原者歟苟不余信請以證之夫仲景之書三陰經
寒證居熱證什之七八彼不卽病之溫暑但一於熱
耳何由而爲寒哉就三陰寒證而詳味之然後知餘
言之不妄或者乃謂三陰寒證本是雜病爲王叔和
增入其中又或謂其證之寒蓋由寒藥誤治而致若
此者皆非也夫叔和之增入者辨脉平脉與可汗可
下等諸篇而已其六經病篇必非叔和所能贊辭也
但厥陰經中下利嘔噦諸條却是叔和因其有厥逆

而附遂併無厥逆而同類者亦附之耳至若以藥誤
治而成變證則惟太陽爲多縱使三陰證亦或有寒
藥誤治而變寒者然豈應如是之衆乎夫惟後人以
仲景書通爲傷寒溫暑設遂致諸溫劑皆疑焉而不
敢用韓祗和雖覺桂枝湯之難用但謂今昔之世不
同然未悟仲景書本爲卽病之傷寒設也且其著微
旨一書又純以溫暑作傷寒立論而卽病之傷寒反
不言及此已足捨本狗末全不能窺仲景藩籬又以
夏至前胃膈滿悶嘔逆氣塞腸鳴腹痛身體拘急手

東垣十書 卷一
足逆冷等證視爲溫暑謂與仲景三陰寒證脈理同而證不同遂別立溫中法以治夫仲景所叙三陰寒證乃是冬時卽病之傷寒故有此證今欲以仲景所叙三陰寒證求對於春夏溫暑之病不亦悞乎雖然祇和未悟仲景立法本旨而又適當溫暑病作之際其爲感也固宜以奈觀之其胃膈滿悶嘔逆氣塞等證若非內傷冷物則不正暴寒所中或過服寒藥所變或內外俱傷於寒之病也且祇和但曰寒而當溫然未嘗求其所以爲寒之故能求其故則知溫暑本

無寒證矣攷之仲景書雖有陰毒之名然其所叙之證不過面目青身痛如被衣咽喉痛而已並不言陰寒極甚之證况其所治之方亦不過升麻甘草當歸鱉甲而已並不用大溫大熱之藥是知仲景所謂陰毒者非陰寒之病乃是感天地惡毒異氣入於陰經故曰陰毒取後之論者遂以爲陰寒極甚之證稱爲陰毒乃引仲景所叙面目青身痛如被衣咽喉痛數語併而言之却用附子散正陽散等藥以治竊謂陰寒極甚之證固亦可名爲陰毒然終非仲景所以立

名之本意觀後人所叙陰毒與仲景所叙陰毒自是
兩般豈可混論後人所叙陰毒亦只是內傷冷物或
不正暴寒所中或過服寒藥所變或內外俱傷於寒
而成耳非天地惡毒異氣所中者也朱奉議作活人
書累數萬言於仲景傷寒論多有發明其傷寒即入
陰經爲寒證者諸家不識而奉議識之但惜其亦不
知仲景專爲即病者立法故其書中每每以傷寒溫
暑混雜議論竟無所別况又視傷寒論爲全書遂將
次傳陰經熱證與即入陰經寒證牽合爲一立說且

謂大抵傷寒陽明證宜下少陰證宜溫而於所識即
入陰經之見又未免自相悖矣夫陽明證之宜下者
固爲邪熱入胃其少陰證果是傷寒傳經熱邪亦可
溫乎况溫病暑病之少陰尤不可溫也自奉議此說
行而天下後世蒙害者不無矣迨夫成無已作傷寒
論註又作明理論其表章名義纖悉不遺可謂善羽
翼仲景者然即入陰經之寒證又不及朱奉議能識
况即病立法之本旨乎宜其莫能知也惟其莫知故
於三陰諸寒證止隨文解義而已未嘗明其何由不

東坡書 卷一
三十一
為熱而為寒也。至於劉守真出亦以溫暑作傷寒立論。而遺卽病之傷寒。其所處辛涼解散之劑。固為味者有中風傷寒錯治之失。而立蓋亦不無桂枝麻黃難用之惑也。既惑於此。則無由悟夫仲景立桂枝麻黃湯之有所主。用桂枝麻黃湯之有其時矣。故其原病式有曰。夏熱用麻黃桂枝之類。熱藥發表須加寒藥。不然則熱甚發黃或斑出矣。此論出於龐安常而朱奉議亦從而和之殊不知仲景立麻黃湯桂枝湯。本不欲用於夏熱之時也。苟悟夫桂枝麻黃湯本非治溫暑之劑。則屢疑

水泮矣。何也。夫寒之初客於表也。閉腠理鬱陽氣而為熱。故非辛溫之藥不能開腠理以泄其熱。此麻黃湯之所由立也。至於風邪傷表。雖反踈腠理而不能閉然邪既客表。則表之正氣受傷而不能流通。故亦發熱也。必以辛甘溫之藥發其邪。則邪去而腠理自密矣。此桂枝湯之所由立也。其所以不加寒藥者。蓋由風寒在表。又當天令寒冷之時。而無所避。故也。後人不知仲景立法之意。故有惑於麻黃桂枝之熱。有犯於春夏之司氣。而不敢用於是有須加寒藥之論。

夫欲加寒藥於麻黃桂枝湯之中。此乃不悟其所以然。故如此耳。若仲景為溫暑立方。必不如此。必別有法。但借其遺佚。不傳。致使後人有多岐之患。若知仲景傷寒論。專為即病傷寒作。則知麻黃桂枝所以宜用之故。除傳經熱證之外。其直傷陰經。與太陽不鬱熱。即傳陰經諸寒證。皆有所歸。若而不復疑為寒藥。誤下而生矣。若乃春夏有惡風惡寒。純類傷寒之證。蓋春夏暴中風寒之新病。非冬時受傷過時而發者。不然。則或是溫暑將發。而復感於風寒。或因感風寒。

而動乎久鬱之熱。遂發為溫暑也。仲景曰。大陽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觀此。則知溫病不當惡寒。而當渴。其惡寒而不渴者。非溫病矣。仲景雖不言暑病。然暑病與溫病同。但復過一時。而加重於溫病耳。其不惡寒而渴。則無異也。春夏雖有惡風惡寒。表證其桂枝麻黃二湯。終難輕用。勿泥於發表不遠熱之語也。於是。用辛涼解散。庶為得宜。苟不慎而輕用之。誠不能免。夫狂躁斑黃衄血之變。而亦無功也。雖或者行桂枝麻黃於春夏而效。乃是因其辛甘發散之。

東垣十書 卷一 一 游洞集

力偶中於萬一斷不可視為常道而守之令人以敗
毒散參蘇飲通解散百解散之類不問四時中風傷
寒一例施之雖非至正之道較之不慎而輕用麻黃
桂枝於春夏以致變者則反庶幾然敗毒散等若用
於春夏亦止可治暴中風寒之證而已其冬時受傷
過時而發之溫病暑病則不宜用也用則非徒無益
亦反害之矣縱或有效亦是偶然彼冬時傷寒用辛
涼發表而或效者亦偶然也凡用藥治病其既效之
後須要明其當然與偶然能明其當然與偶然則精

微之地安有不至者乎惟其視偶然為當然所以循
非踵弊莫之能悟而病者不幸矣若夫仲景於三陰
經每用溫藥正由病之所必須與用之有其時耳餘
有別論茲不再具若槩以三陰寒證視為雜病而外
之得無負於仲景濟人利物之至仁而誤後世乎自
近代先覺不示傷寒溫暑異治之端緒但一以寒涼
為主而諸溫熱之劑悉在所畧致使後之學者視仲
景書欲仗焉而不敢以終決欲棄焉則猶以為立法
之祖而莫能外其甚則待為文具又甚則束之高閣而

謂其法宜於昔而不宜於今由治亂動靜之殊治靜
屬水亂動屬火故其溫熱之藥不可用於今屬火之
時也噫斯言也其果然耶否耶但能明乎仲景本為
卽病者設法則桂枝麻黃自有所用諸溫熱之劑皆
不可畧矣若謂仲景法不獨為卽病者設則凡時行
及寒疫溫瘧風溫等病亦通以傷寒六經病諸方治
之乎傷寒例曰冬溫之毒與傷寒大異為治不同又
曰寒疫與溫及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是則溫暑及
時行寒疫溫瘧風溫等仲景必別有治法今不見者

亡之也觀其所謂為治不同所謂溫瘧風溫溫毒溫
疫脉之變證方治如說豈非亡其法乎決不可以傷
寒六經病諸方通治也夫古問謂人傷於寒則為病
熱者言常而不言變也仲景謂或熱或寒而不二者
備常與變而弗遺也仲景蓋言古人之所未言大有
功於古人者雖欲偏廢可乎叔和搜採仲景舊論之
散落者以成書功莫大矣但惜其既以自已之說混
於仲景所言之中又以雜脉雜病紛紜並載於卷首
故使玉石不分主客相亂若先備仲景之言而次附

東垣十書 卷一
已說明書其名則不致惑於後人而累仲景矣昔漢
儒收拾殘編斷簡於秦火之餘加以傳註後之議者
謂其功過相等叔和其亦未免於後人之議歟余嘗
欲編類其書以傷寒例居前而六經病次之相類病
又次之差後病又次之診察治法治禁治誤病解未
解等又次之其雜脉雜病與傷寒有所關者未以附
焉其與傷寒無相關者皆刪去如此庶幾法度純一
而玉石有分主客不亂矣然有志未暇姑叙此以俟
他日

傷寒溫病熱病說

有病因有病名有病形辨其因正其名察其形三者
俱當始可以言治矣一或未明而曰不誤於人吾未
之信也且如傷寒此以病因而為病名者也溫病熱
病此以天時與病形而為病名者也由二者皆起於
感寒或者通以傷寒稱之夫通稱傷寒者原其因之
同耳至於用藥則不可一例而施也何也夫傷寒蓋
感於霜降後春分前然不即發鬱熱而發於春夏者
也傷寒即發於天令寒冷之時而寒邪在表閉其腠

東垣十書 卷一
理故非辛甘溫之劑不足以散之此仲景桂枝麻黃
等湯之所以必用也溫病熱病後發於天令暄熱之
時怫熱自內而達於外鬱其腠理無寒在表故非辛
涼或苦寒或酸苦之劑不足以解之此仲景桂枝麻
黃等湯獨治外者之所以不可用而後人所處水解散
散大黃湯千金湯防風通聖散之類兼治內外者之
所以可用也夫即病之傷寒有惡風惡寒之證者風
寒在表而表氣受傷故也後發之溫病熱病有惡風
惡寒之證者重有風寒新中而表氣亦受傷故也若

無新中之風寒則無惡風惡寒之證故仲景曰太陽
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溫病如此則知熱病
亦如此是則不渴而惡寒者非溫熱病矣然或有不
因新中風寒亦見惡風惡寒之證者蓋病人表氣本
虛熱達於表又重傷表氣故不禁風寒非傷風惡風
傷寒惡寒也但衛虛則惡風榮虛則惡寒耳且溫病
熱病亦有先見表證而後傳裡者蓋怫熱自內達外
熱鬱腠理不得外泄遂復還裡而成可攻之證非如
傷寒從表而始也或者不悟此理乃於春夏溫病熱

病而求浮緊之脈不亦疏乎殊不知緊爲寒脈有寒邪則見之無寒邪則不見也其溫病熱病或見緊脈者乃重感不正之暴寒與內傷過度之冷食也豈其本然哉又或者不識脈形但見弦便呼爲緊斷爲寒而妄治蓋脈之盛而有九者每每兼弦豈可錯認爲緊而斷爲寒夫溫病熱病之脈多在肌肉之分而不甚浮且右手反盛於左手者誠由怫熱在內故也其或左手盛或浮者必有重感之風寒否則非溫病熱病自是暴感風寒之病耳凡溫病熱病若無重感表

證雖間見而裏病爲多故少有不渴者斯時也法當治裏熱爲主而解表兼之亦有治裏而表自解者余每見世人治溫熱病雖誤攻其裏亦無大害誤發其表變不可言此足以明其熱之自內達外矣其間有誤攻裏而致大害者乃春夏暴寒所中之疫證邪純在表未入於裏故也不可與溫病熱病同論夫惟世以溫病熱病混稱傷寒故每執寒字以求浮緊之脈以用溫熱之藥若此者因名亂實而戕人之生名其可不正乎又方書多言四時傷寒故以春夏之溫病

熱病與秋冬之傷寒一類視之而無所別夫秋冬之傷寒真傷寒也春夏之傷寒寒疫也與溫病熱病自是兩塗豈可同治乎此弊之來非一日矣歷攷方書並無救弊之論每每雷同良可痛哉雖然傷寒與溫病熱病其攻裏之法若果是以寒除熱固不必求異其發表之法斷不可不異也况傷寒之直傷陰經與太陽雖傷不及鬱熱即傳陰經爲寒證而當溫者又與溫病熱病大不同其可妄治乎或者知二不知二故謂仲景發表藥今不可用而攻裏之藥乃可用嗚

呼其可用不可用之理果何在哉若能辯其因正其名察其形治法其有不當者乎彼時行不正之氣所作及重感異氣而變者則又當觀其何時何氣受兩傷寒溫熱病之法損益而治之尤不可例以仲景即病傷寒藥通治也

傷寒三陰病或寒或熱辯
嘗讀張仲景傷寒論於太陰有曰自利不瀉者屬太陰以其臟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於少陰有曰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

附子湯主之。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沉者，附子湯主之。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少陰病下利，脈微者，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脈，乾嘔煩者，白通加豬膽汁湯主之。少陰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赤色，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止，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主之。少陰病脈沉者，急溫之，宜四逆湯。於厥陰有曰：手足厥寒，脈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大汗若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觀仲景此論，則傷寒三陰必有寒

證而宜用溫熱之劑也。及讀劉守真之書，有曰：傷寒邪熱在表，腑病為陽，邪熱在裏，臟病為陰。俗妄謂有寒熱陰陽異證，誤入久矣。寒病有矣，非汗病之謂也。寒病止為雜病終，莫能為汗病。且造化汗液之氣者，乃陽熱之氣，非陰寒之所能也。雖仲景有四逆湯證，是治表熱裏和，誤以寒藥下之，太早。表熱入裏，下利不止，及或表熱裏寒，自利，急以四逆溫裏，利止裏和，急解其表也。故仲景四逆湯證，復有承氣湯下之者，由是傷寒汗病，經直言熱病，而不言寒也。經言三陰

東垣一書 卷一 一 滿洞集

證者邪熱在臟在裏以臟與裏爲陰當下熱者也素問論傷寒熱病有二篇名曰熱竟無寒理兼素問并靈樞諸篇運氣造化之理推之則爲熱病誠非寒也觀守真此論則傷寒無間在表在裏與夫三陽三陰皆一於爲熱而決無或寒者矣兩說不同其是非之判必有一居此者由是彼此反覆究詰其義而久不能得雖至神疲氣耗不啻置者自謂此是傷寒大綱領此義不明則干言萬語皆未足以爲後學式况哉賊民生何有窮極也哉意謂成無已之註必有所發

明者遂因而求之然亦止是隨文而畧釋之竟不明言何由爲熱何由爲寒之故此非其不欲言也蓋止知傷寒皆是傳經故疑於六經所傳俱爲熱證而熱無變寒之理遂不敢別白耳以寒爲本臟之寒歟安得當熱邪傳裏入深之時反獨見寒而不見熱者且所用溫熱藥能不助傳經之熱邪乎以寒爲外邪之寒歟則在三陽以成熱矣豈有傳至三陰而反爲寒哉成氏能潛心乎此則必悟其所以然矣自仲景作傷寒論以來靡或遺之而弗宗至於異同之論興而

東垣十書 卷一
漁者委淵木者委山矣宜乎後人不能決於似是而非之際故或謂今世並無真傷寒病又或以爲今人所得之病俱是內傷又昧者至謂傷寒論中諸溫藥悉爲傳經熱邪而用者以三陰經屬陰故也又其太謬者則曰論中凡有寒字皆當作熱字看嗚呼末流之弊一至此乎於是澄心靜慮以涵泳之一日劃然若有所悟者然亦未敢必其當否也姑陳之以從有道之正夫三陽之病其寒邪之在太陽也寒鬱其陽陽不暢而成熱陽雖入身之正氣既鬱則爲邪矣用

麻黃發表以逐其寒則腠理通而鬱熱泄故汗而愈苟或不汗不解其熱不得外泄則必裏入故傳陽明傳少陽而或入腑也若夫三陰之病則或寒或熱者何哉蓋寒邪之傷入也或有在太陽經鬱熱然後以次而傳至陰經者或有太陽不傳陽明少陽而便傳三陰經者或有寒邪不從陽經而始直傷陰經者或有雖從太陽而始不及鬱熱即入少陰而獨見少陰證者或有始自太陽即入少陰而太陽不能以無傷者或有直傷即入而寒便變熱及始寒而終熱者其

鬱熱傳陰與變便變熱則為熱證其直傷陰經及從大陽即入少陰則為寒證其太陽不能無傷則少陰脈證而兼見太陽標病其始為寒而終變熱則先見寒證而後見熱證此三陰之病所以或寒或熱也苟即三陰經篇諸條展轉玩繹以求之理斯出矣夫其或傳經或直傷或即入或先寒後熱者何也邪氣暴卒本無定情而傳變不常故耳故經曰邪之中入也無有常或中於陽或中於陰夫守真者絕類離倫之士也豈好為異說以駭人哉蓋由其以溫暑為傷寒

而仲景之方每不與溫暑對故畧乎溫熱之劑而例用寒涼由其以傷寒一斷為熱而無寒故謂仲景四逆湯為寒藥誤下表熱裏和之證及為表熱裏寒自利之證而立又謂溫裏止利急解其表又謂寒病止為雜病嗟乎仲景傷寒論專為中而即病之傷寒作不兼為不即病之溫暑作故每有三陰之寒證而溫熱之劑之所以用也以病則寒以時則寒其用之也固宜後人不知此意是以愈求愈遠愈說愈鑿若知此意則猶庖丁解牛動中肯綮矣且如寒藥誤下而

成裏寒者固不為不無矣。不由寒藥誤下而自為裏寒者其可謂之必無乎。殊不知陰經之每見寒證者本因寒邪不由陽經直傷於此與夫雖由太陽而始不及鬱熱即入於此而致也。雖或有因寒藥誤下而致者蓋亦甚少。仲景所用諸溫熱之劑何嘗每為寒藥誤下而立。况表裏寒之證亦何嘗每有急解其表之文乎。夫裏寒外熱之證乃是寒邪入客於內迫陽於外或是虛陽之氣自作外熱之狀耳非真熱邪所為也。觀仲景於裏寒外熱之證但以溫藥治裏寒而

不治外熱則知其所以為治之意矣。若果當急解其表豈不於裏和之後明言之乎。且三陰寒病既是雜病何故亦載於傷寒論以惑後人乎。其厥陰病篇諸條之上又何故每以傷寒二字冠之乎。夫內經所叙三陰病一於為熱者言其常也。仲景所叙三陰病兼寒熱者言其變也。並行而不相悖耳。後人謂傷寒本無寒證得非知常而不知變歟。然世之恪守局方好用溫熱劑者乃反能每全於寒證無他其守彼雖偏治此則是學者能知三陰固有寒邪所為之證則

仲景創法之本意可以了然於心目之間而不為他
說所奪矣或曰傷寒之病必從陽經鬱熱而傳三陰
今子謂直傷陰經即入陰經而為寒證其何據乎予
曰據夫仲景耳仲景曰病發熱惡寒者發於陽也無
熱惡寒者發於陰也發於陽者七日愈發於陰者六
日愈夫謂之無熱惡寒則知其非陽經之鬱熱矣謂
之發於陰則知其不從陽經傳至此矣謂之六日愈
則知其不始太陽而止自陰經發病之日為始數之
矣仲景又曰傷寒一二日至四五日而厥者必發熱

傷寒病厥五日熱亦五日設六日當復厥不厥者自
愈傷寒厥四日熱反三日復厥五日其病為進夫得
傷寒未為熱即為厥者豈亦由傳經入深之熱邪而
致此乎今世人多有始得病時便見諸寒證而並無
或熱者此則直傷陰經即入陰經者也苟不能究夫
仲景之心但執凡傷於寒則為病熱之語以為治其
不天人天年者幾希矣

陽虛陰盛陽盛陰虛論
難經曰傷寒陽虛陰盛汗出而愈下之即死陽盛陰

虛汗出而死下之而愈嗟乎其傷寒汗下之樞機乎
夫邪之傷於人也。有淺深焉。淺則居表。深則入裏。居
表則閉腠理。發怫熱。見惡寒惡風頭痛等證。於斯時
也。惟辛溫解散而可愈。入裏則爲燥屎作潮熱形在
言讞語大渴等證。於斯時也。惟鹹寒攻下而可平。夫
寒邪外客。非陰盛而陽虛乎。熱邪內熾。非陽盛而陰
虛乎。汗下一差。生死反掌。吁。是言也。謂之傷寒汗下
樞機。其不然歟。惜乎釋者旁求厥義。滋隱外臺秘要
曰。此陰陽指身之表裏。言病者爲虛。不病者爲盛。表

病裏和。是陽虛陰盛也。表和裏病。是陽盛陰虛也。竊
意陰陽之在人。均則寧。偏則病。無過不及之謂均。過
與不及之謂偏。盛則過矣。虛則不及矣。其可以盛爲
和乎。故內經云。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且謂陽虛
當汗。陰虛當下。乃遺邪氣而反指正氣爲言。得無舛
乎。傷寒微旨曰。此陰陽指脈之尺寸。言尺脈實大寸
脈短小。名陰盛陽虛。可汗。寸脈實大尺脈短小。名陽
盛陰虛。可下。苟汗證已具而脈未應。必待寸脈力過
於寸而後行。下證已具而脈未應。必待寸脈力過於

尺而後用竊意越人設難以病不以脈其所吝也何
反以脈不以病乎且脈固以候病也倘汗下之證已
急不可稍緩待脈應而未應欲不待則惑於心欲待
之則慮其變二者之間將從病歟將從脈歟吾不得
無疑於此也或詰予曰仲景傷寒論引此而繼以桂
枝下咽陽盛則斃承氣入胃陰盛以亡之語夫桂枝
表藥承氣裏藥反則爲害是固然矣然麻黃湯亦表
藥也其不言之何歟且予以陰盛爲寒邪寒邪固宜
用麻黃也今反舉桂枝又何歟予曰何不味仲景之

言乎其曰凡傷寒之病多從風寒得之又曰脈浮而
緊浮則爲風緊則爲寒又桂枝湯條而曰啻啻惡寒
淅淅惡風麻黃湯條而曰惡風夫風寒分言則風陽
而寒陰風苟行於天地嚴凝凜冽之時其得謂之陽
乎是則風寒常相因耳故桂枝麻黃皆溫劑也以溫
劑爲治足以見風寒之俱爲陰邪矣但傷衛則桂枝
傷榮則麻黃榮衛雖殊其爲表則一耳仲景此言但
以戒汗下之誤爲主不爲榮衛設也舉桂枝則麻黃
在其中矣所謂陽盛卽斃者是言表證已罷而裏證

既全可攻而不可汗。所謂陰盛以亡者。是言裏證未形而表證獨具可汗而不可攻。由是觀之。則越人仲景之本旨。庶乎暢然於其中矣。

既全可攻而不可汗。所謂陰盛以亡者。是言裏證未形而表證獨具可汗而不可攻。由是觀之。則越人仲景之本旨。庶乎暢然於其中矣。

醫經滌洄集卷之二

元 昆山 魏博王 履安道甫著

明 餘杭 節菴陶 華尚文甫校

傷寒三百九十七法辯

余自童時習聞此言以為傷寒治法如是之詳且備也。及攷之成無已註本則所謂三百九十七法者茫然不知所在。於是詢諸醫流亦不過熟誦此句而已。欲其條分縷析以實其數則未遇其人遂乃反覆而推尋之。以有論有方諸條數之則不及其數以有論

有方有論無方諸條通數之則過其數除辨脈法平
脈法并傷寒例及可汗不可汗可吐不可吐可下不
可下諸篇外止以六經病篇中有論有方有論無方
諸條數之則亦不及其數以六經病篇及痙濕暍霍
亂陰陽易差後勞復病篇中有論有方有論無方諸
條數之則亦過其數至以六經病痙濕暍霍亂陰陽
易差後勞復篇有論有方諸條數之則又太少矣竟
不能決欲以此句視為後人無據之言而不從則疑
其或有所據而或出仲景叔和而弗敢廢欲尊信而

必從之則又多方求合而莫之遂宋林億等校正傷
寒論其序曰今校定張仲景傷寒論十卷總二十篇
證外合三百九十七法余於是就其十卷二十二篇
而求之其六經篇霍亂篇陰陽易差後勞復篇中有
方治諸條以數為計又重載於各篇之前又謂疾病
至急倉卒難尋復重集諸可與不可方治分為八篇
亦以數為計繼於陰陽易差後勞復篇之後其太陽
上篇註曰一十六法太陽中篇註曰六十六法太陽
下篇註曰三十九法陽明篇註曰四十四法少陽篇

不言法。太陰篇註曰三法。少陰篇註曰二十三法。厥陰篇註曰六法。不可發汗篇註曰一法。可發汗篇註曰四十一法。發汗後篇註曰二十五法。可吐篇註曰三法。不可下篇註曰四法。可下篇註曰四十四法。汗吐下後篇註曰四十八法。以其所註之數通計之。得三百八十七法。然少陽篇有小柴胡湯一法。其不言者。恐脫之也。又可吐篇却有五法。其止言二法者。恐誤也。併此脫誤四法。於三百九十七法之中。亦僅得三百九十一法耳。較之序文之說。猶欠六法。乃參之。

脈經。其可汗。可吐等篇外。比傷寒論又多。可溫。可灸。可刺。可水。可火。不可刺。不可灸。不可水。不可火。諸篇。欲以此補其所欠。則又甚多。而不可用。元泰定間。程德齋又作傷寒鈴法。其自序曰。若能精究。是編則知六經傳變。三百九十七法。在於指掌矣。又曰。六經二百一十一法。霍亂六法。陰陽易差後勞復六法。瘧濕喝九法。不可汗。二十六法。宜汗。四十一法。不可吐。五法。不可下。五法。可汗。五法。可吐。五法。餘亦以其說通計之。却止得三百一十八法。於三百九十七法中。尚

東垣十書 卷二
三
欠七十八法觀其序文乃如彼考其所計乃如此則知其猶未能灼然以得其實數而無疑也故下文細數中止重叙六經霍亂症濕暍陰陽易差後勞復諸法而已彼可汗不可汗等諸法再不重叙也近此點傷寒論者何不放其非乃一宗其所鈐字號而不敢少易乎余由是屏去其說但卽論之本文寢食與俱以細釋之一且豁然始悟其所計之數於理不通而非仲景叔和之說矣夫傷寒論仲景之所作也至叔和時已多散落雖叔和搜采成書終不能復其舊然

則今之所傳者非全書也明矣後之昧者乃不察此必欲以全書視之爲鈐爲括斷之曰某經幾證某經幾證以謂傷寒治法略無餘蘊矣殊不知其間有論無方者甚多至若前篇引內經所叙六經病證除太陽少陰證爲後篇所有外其陽明篇無目疾少陽篇言胃脇滿而不言痛太陰篇無芒乾厥陰篇無囊縮若此者非皆本無也必有之而脫之耳雖然爲鈐括者膠柱調瑟但知叔和之重載而莫知其所以重載之意也夫叔和既撰次於搜采之餘復重載各篇方

東垣十書 卷二
治并諸可與不可方治者非他不過慮人惑於紛亂
故示之以簡便而已林億乃弗解其意遂不問重與
不重一槩通數之以立總目何不觀重載八篇之中
其方治者止有二十五條爲六經篇之所無其餘一
百五十三條皆六經篇已數過者安有一法而當兩
數之理乎雖程德齋去取與林億頗異然亦五十步
笑百步耳其不重數發汗後并吐汗下後諸法因爲
是矣至於宜汗四十一法却又俱是一法當兩數者
與林億所計何以異哉推原其意似亦不見林億所

計細數止聞三百九十七法之目遂自就論中尋而
數之欲以實其總數然而卒不能實故爲此含糊之
說以欺後人反又不逮林億所言也竊嘗思之縱使
三百九十七法之言不出於林億等而出於億之前
亦不足用此言既出則後之聞者必當覈其是非以
歸於正而乃遵守聽從以爲千載不易之定論悲夫
余今於三百九十七法內除去重複者與無方治者
止以有方治而不重複者計之得二百三十八條并
以治字易法字而曰二百三十八治如此則庶或可

通也。若以法言則仲景一書無非法也。豈獨有方者
然後爲法哉。且如論證論脈與失諄諄教戒而使人
按之以爲望聞問切之準則者其可謂之法乎。其不
可謂之法乎。雖然六經之外諸條其一家去取不同
固不必辯然其於六經之中尤每有特理而不通者
姑陳一二如太陽病二日已發汗若吐若下若溫鍼
仍不解者此爲壞病桂枝不中與也觀其脈證知犯
何逆隨證治之桂枝本爲解肌若其人脈浮緊發熱
汗不出者不可與之也常須識此勿令誤也若酒客

病不可與桂枝湯得之則嘔以酒客不喜甘故也喘
家作桂枝湯加厚朴杏子佳凡服桂枝湯吐者其後
必吐膿血也林億所校本則自太陽病止勿令誤也
爲一法自若酒客病止杏子佳爲一法自凡服桂枝
湯止吐膿血也則爲證不爲法程德齋鈴法則自太
陽病止隨證治之爲一法自桂枝本爲解肌止必吐
膿血也爲一法又林億本於病脇下素有痞連在臍
旁痛引少腹入陰筋者此名臍結死一條則數爲一
法於其餘死不治者則皆不數程德齋鈴法於陽明

病下血譫語者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
隨其實而瀉之熾然汗出愈一條則不數而太陽刺
肝俞肺俞期門諸條却又數之而弗遺餘如兩條同
類一云當汗而無方一云當汗而有方則取其有方
者而略其無方者又如當取而不取不當取而取者
蓋亦甚多不可悉舉若此者悖理不通三家皆所不
免所謂楚固失矣齊亦未爲得也苟熟玩論之本文
以較其言則鑄漏出矣

傷寒四逆厥辨

成無已註傷寒論有云四逆者四肢不溫也厥者手
足冷也傷寒邪在三陽則手足必熱傳到太陰手足
自溫至少陰則邪熱漸深故四肢逆而不溫及至厥
陰則手足厥冷是又甚於逆經曰少陰病四逆其人
或欬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
逆散主之方用柴胡枳實芍藥甘草四者皆寒冷之
物而專主四逆之疾是知四逆非虛寒之證也四逆
與厥相近而非經曰諸四逆厥者不可下是四逆與
厥有異也吁斯言也所謂彌近理而大亂真者歟竊

嘗考之仲景言四逆與厥者非一或曰四逆或曰厥或曰厥逆或曰厥冷或曰厥寒或曰手足逆冷或曰手足厥逆或曰手足厥冷或曰手足厥逆冷細詳其義俱是言寒冷耳故厥逆二字每每互言未嘗分逆為不溫厥為冷也然四肢與手足却有所分其以四字加於逆字之上者是通指手足臂脛以上言也其以手足二字加於厥逆厥冷等之上及無手足二字者是獨指手足言也既曰不溫即為冷矣尚何異乎仲景所謂諸四逆厥者不可下蓋以四逆為四肢通

冷厥為手足獨冷而臂與脛以上不冷耳不謂逆厥有不溫與冷之別也故又曰厥者手足逆冷是也以逆冷二字釋厥字足見逆即厥厥即逆也故字書曰厥者逆也雖然逆厥雖俱為寒冷而却有陰陽之殊焉熱極而成逆厥者陽極似陰也寒極而成逆厥者陰陰無陽也陽極似陰固用寒藥獨陰無陽固用熱藥仲景以四逆散寒藥治四逆一條此陽極似陰之四逆也其無四逆湯熱藥治四逆之條者安知其非本有而失之乎且四逆湯之名由四肢之冷而立也

今以四逆湯治手足厥冷豈非逆厥之不異乎既以四逆爲四肢不溫厥爲手足獨冷何故不名治厥之藥爲四厥湯乎成氏於四逆散治四逆條下謂四逆爲熱邪所爲及於明理論謂四逆非虛寒之證矣至於少陰病死證二條下却謂四逆爲寒甚若此者得不自悖其說乎是知四逆亦猶厥之有寒有熱固不可謂四逆專爲熱邪所作也但四肢通冷比之手足獨冷則有間爾故仲景曰少陰病吐利躁煩四逆者死又曰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身踈脈不至不煩而躁

者死又曰少陰病吐利手足厥冷煩躁欲死者吳茱萸湯主之此三條者一爲死一爲可治雖通由諸證兼見而然然死者以四逆言可治者以厥冷言則亦可見四逆與手足厥冷之有輕重淺深矣夫四肢通冷其病爲重手足獨冷其病爲輕雖婦人小子亦能知之成氏乃謂厥甚於逆何邪若能知四逆厥之所以異者在於獨指手足言與兼指臂脛以上言則不勞創爲不溫與冷之曲說而自然貫通矣

嘔吐乾嘔噦欬逆辯

嘗讀成無已傷寒明理論有曰嘔者有聲者也俗謂之呃吐者吐出其物也故有乾嘔而無乾吐是以於嘔則曰食穀欲嘔及吐則曰飲食入口即吐則嘔吐之有輕重可知矣又曰噦者俗謂之欬逆是物余竊疑之於是即仲景傷寒論以考其是非以訂其說夫傷寒論曰嘔曰吐曰乾嘔曰噦者至多曰欬逆者則二而止也因類聚而觀之夫嘔者東垣所謂聲物兼出者也吐者東垣所謂物出而無聲者也至若乾嘔與噦皆聲出而無物也東垣但以噦該之而無乾嘔

之論夫乾嘔與噦其所異者果何在哉微甚而已矣故仲景於乾嘔則皆平易言之於噦則曰太陽中風火劫發汗後久則譫語甚者至噦又曰陽明中風若不尿腹滿加噦者不治又曰大吐大下之極虛復極汗出者因得噦雖亦間有似平易言者然比之言乾嘔則徑庭矣竊又思之乾嘔與噦東垣視為二仲景視為一由為一而觀之固皆聲之獨出者也由為二而觀之則乾嘔乃噦之微噦乃乾嘔之甚乾嘔者其聲輕小而短噦者其聲重大而長長者雖有微甚之

東垣十書 卷二
分蓋六證也。今成氏乃以嘔爲有聲，與乾嘔混而無別。又以噦爲欬逆。若此者，余未之能從也。夫仲景以聲物兼出而名爲嘔，以物獨出而名爲吐，以聲獨出而名爲乾嘔。惟其嘔兼聲物，故無物而聲空鳴者，乃謂之乾乾，猶空也。至於吐，則是必有物矣。其可謂之乾者，仲景於嘔字上加一乾字，所以別矣。嘔爲聲物兼出者，耳成氏乃以嘔爲獨有聲，而同乎乾嘔，得不有失。仲景措辭之本意，歟。仲景曰嘔家有癰膿者，不可治。嘔盡膿自愈。夫謂之嘔盡膿，其可以嘔爲獨有

聲乎。至於曰得湯則嘔，得食而嘔，飲水嘔，貪水者必嘔之類，亦不可以嘔爲獨有聲矣。又少陰病下利，用通脈四逆湯一條，其所叙諸證，既有乾嘔之文，何下文加減法中，又曰嘔者，加生薑乎。設仲景果以嘔爲獨有聲，則不當又立乾嘔之名矣。觀其既曰嘔，又曰乾嘔，則其義之殊別也，詎不著明也哉。且仲景嘗言欲嘔矣，又言欲吐矣。未嘗言欲乾嘔欲噦也。夫欲之爲義，將出未出，而預有所覺之辭也。夫將出未出，而預覺者，惟有形之物則然，無形之聲則不然也。有形

之物將出乎胸膈之間則雖未出而亦可以前知若無形之聲則不能前知其將出必待夫既出而後可知也嘔與吐主有形之物言故可謂之欲乾嘔與噦主無形之聲音故不可謂之欲成氏引食穀欲嘔飲食人口即吐二句而謂嘔吐有輕重其意蓋以嘔言欲而爲輕吐言即而爲重安知言欲不言欲者本爲有形無形設不爲輕重設也果如其說則得湯則嘔得食而嘔心中溫溫欲吐氣逆欲吐之語不出於仲景乎又引俗謂之呃二句以證嘔夫呃與噦蓋字異

而音義俱同者也以之證嘔亦疏矣雖然以嘔與吐較之吐輕於嘔以吐與乾嘔較之乾嘔輕於吐然三者亦各自有輕重不可定拘也但以嘔吐乾嘔與噦而較則噦之爲重必非三者之比矣故太素曰木陳者其葉落病深者其聲噦夫噦雖亦有輕而可治重而不可治者然病至於噦則其治也終不易矣且夫欬逆俗以吃逆與吃呼之然欬逆二字僅見傷寒論首辨脈平脈法中其六經病篇及汗下可否諸篇皆無所有其所有者噦也後人因見六經病篇及汗

下可否諸篇但有噦而無欬逆遂謂噦即欬逆而曰
 欬逆者噦逆之名呼斯言也孫真人但于前朱奉議
 成無己和于後由是噦與欬逆之名義紊矣金匱要
 略曰病人胃中似喘不喘似嘔不嘔似噦不噦微心
 中憤憤然無柰者生薑半夏湯主之乾嘔噦若手足
 厥者橘皮湯主之噦逆者橘皮竹茹湯主之觀此則
 仲景所謂噦逆但指與乾嘔同類者言何嘗指欬逆
 言乎欬逆噦逆不同欬逆言其聲之纒發而遽止雖
 發止相續有至數十聲者然而短促不長有若欬嗽

之欬然故曰欬逆噦逆則言其似欲嘔物以出而無
 所出但聲之濁惡長而有力直至氣盡而後止非如
 乾嘔之輕而不甚故曰噦逆二者皆由氣之逆上而
 作故俱以逆言之孫真人乃以噦逆當欬逆何邪彼
 言傷寒者雖以辨脉平脉法之欬逆與欬逆上氣視
 為吃忒然安知其不為欬而氣逆之病乎故今不敢
 定其必為吃忒也金匱要略曰病欬逆寸口脉微而
 數此為肺癰欬逆上氣時時唾濁但坐不得眠皂莢
 丸主之欬而上氣喉中水雞聲射干麻黃湯主之此

東垣十書 卷二
二條者皆是欬而氣逆之病。豈可以欬逆專爲吃忒哉。今傷寒家本有吃忒而論中六經病篇及汗下可否諸篇却無者。必亡逸於散落之餘耳。雖吃忒爲六經病篇。及汗下可否諸篇所不言。決不可以欬爲吃忒之欬逆。亦不可以欬爲欬而氣逆之欬逆也。或曰吾子以要略所謂欬逆非吃忒病。何後人治吃忒者用橘皮竹茹湯而愈乎。余曰橘皮竹茹湯辛甘之劑也。有散有緩。有和有補。其欬逆吃忒病雖不同。而爲邪正之氣佛鬱擾亂所致則一。故用焉。而皆愈。雖然

欬逆吃忒以二藥同治則可以一體同視則不可

中風辯

人有卒暴僵仆。或偏枯。或四肢不舉。或不知入。或死或不死者。世以中風呼之。而方書亦以中風治之。余嘗攷諸內經。則曰風者百病之始也。又曰風者百病之長也。至其變化。乃爲他病。無常方。又曰風者善行而數變。又曰風之傷人也。或爲寒熱。或爲熱中。或爲寒中。或爲癘風。或爲偏枯。或爲風也。其卒暴僵仆。不知入四肢不舉者。並無所論。止有偏枯一語而已。及

觀千金方則引岐伯曰中風大法有四。一曰偏枯。二曰風痲。三曰風懿。四曰風痺。解之者曰偏枯者半身不隨。風痲者身無痛。四肢不收。風懿者奄忽不知人。風痺者諸痺類風狀。金匱要略中風篇曰寸口脈浮而緊。緊則爲寒。浮則爲虛。寒虛相搏。邪在皮膚。浮者血虛。絡脈空虛。賊邪不瀉。或左或右。邪氣反緩。正氣即急。正氣引邪。喎僻不遂。邪在於絡。肌膚不仁。邪在於經。即重不勝。邪入於腑。即不識人。邪入於臟。舌即難言。口吐涎沫。由是觀之。知卒暴僵仆。不知入偏枯。

四肢不舉等證。固爲因風而致者矣。故用大小續命。西州續命。排風八風等諸湯散治之。及近代劉河間。李東垣朱彥修三子者。出所論始與昔人異矣。河間曰中風癱瘓者。非謂肝木之風實甚而卒中之亦非外中於風。由乎將息失宜。心火暴甚。腎水虛衰。不能制之。則陰虛陽實。而熱氣怫鬱。心神昏冒。筋骨不用。而卒倒。無所知也。多因喜怒思悲恐五志有所過極。而卒中者。由五志過極。皆爲熱甚故也。俗云風者言未而忘其本也。東垣曰中風者。非外來風邪。乃本氣。

病也。凡人年逾四旬，氣衰之際，或因憂喜忿怒傷其氣者，多有此疾。壯歲之時無有也。若肥盛則間有之，亦是形盛氣衰而如此。彥修曰：西北氣寒，為風所中，誠有之矣。東南氣溫，而地多濕，有風病者，非風也。皆濕土生痰，痰生熱，熱生風也。三字之論，河間主乎火，東垣主乎氣，彥修主乎濕，反以風為虛象，而大異於昔人矣。吁！昔人也。三字也。果孰是，孰非，歟？以三字為是，昔人為非，則三字未出之前，固有從昔人而治愈者矣。以昔人為是，三字為非，則三字已出之後。

亦有從三字而治愈者矣。故不善讀其書者，往往致亂。以予觀之，昔人三字之論，皆不可偏廢。但三字以相類中風之病，視為中風而立論，故使後人狐疑而不能決。殊不知因于風者，真中風也。因于火，因于氣，因于濕者，類中風而非中風也。三字所論者，自是因火，因氣，因濕而為暴病暴死之證，與風何相干哉。如內經所謂三陰三陽發病，為偏枯痿易，四肢不舉，亦未嘗必因於風而後能也。夫風火氣濕之殊，望聞問切之間，豈無所辯乎。辯之為風，則從昔人以治，辯之

東坡先生全集卷之二
為火氣濕則從三子以治如此庶乎析理明而用法當矣惟其以因火因氣因濕之證強引風而合論之所以真偽不分而名實相紊若以因火因氣因濕證分出之則真中風病彰矣所謂西北有中風東南無中風者其然歟否歟

中暑中熱辨

潔古云靜而得之為中暑動而得之為中熱中暑者陰證中熱者陽證東垣云避暑熱於深堂大廈得之者名曰中暑其病必頭痛惡寒身形相急肢節疼痛

而煩心肌膚火熱無汗為房室之陰寒所逼使自身陽氣不得伸越太順散主之若行人或農夫於日中勞役得之者名曰中熱其病必苦頭痛發躁熱惡熱捫之肌膚大熱必大渴引飲汗大泄無氣以動乃為天熱外傷肺氣蒼朮白虎湯主之竊謂暑熱者夏之令也大行於天地之間人或勞動或饑餓元氣虧乏不足以禦天令亢極於是受傷而為病名曰中暑亦名曰中熱其實一也今乃以動靜所得分之何哉夫中暑熱者固多在勞役之人勞役則虛虛則邪入邪

八則病不虛則天令雖亢亦無由以傷之彼避暑於深堂大廈得頭疼惡寒等證者蓋亦傷寒之類耳不可以中暑名之其所以煩心與肌膚火熱者非暑邪也身中陽氣受陰寒所遏而作也既非暑邪其可以中暑名乎苟欲治之則辛溫輕揚之劑發散可也夫太順散一方甘艸最多乾薑杏仁肉桂次之除肉桂外其三物皆炒者原其初意本為冒暑伏熱引飲過多脾胃受濕嘔吐水穀不分臟腑不調所立故甘艸乾薑皆經火炒熟又肉桂而非桂枝蓋溫中藥也內

有杏仁不過取其能下氣耳若以此藥治靜而得之之證吾恐不能解表反增內煩矣今世俗往往不明類曰夏月陰氣在內太順散為必用之藥吁其誤也不亦甚歟夫陰氣非寒氣也蓋夏月陽氣發散於外而陰氣則在內耳豈空視陰氣為寒氣而用溫熱之藥乎陰果為寒何以夏則飲水乎其蒼朮白虎湯雖宜用然亦豈可視為通行之藥必參之治暑諸方隨所見之證而用之然後合理若夫所謂靜而得之之證雖當暑月即非暑病宜分出之勿使後人有似同

而異之惑。積熱沈寒論。人之所藉以生者氣也。氣者何。陰陽是也。夫陰與陽可以和平。而平可以乖。而否善攝與否。吉凶於是乎岐之。夫惟攝之不能以皆善也。故偏寒偏熱之病始莫逃於乖否之餘矣。雖然寒也熱也。苟未至於甚粗工為之。而不難設熱積而寒沈。良工猶弗能以爲計。况其下乎。柰之何。俗尚顛蒙。恪持方藥。愈投愈盛。迷不之反。豈知端本澄原。中含至理。執其樞要。衆妙俱呈。

且以積熱言之。始而涼和。次而寒取。寒取不愈。則因熱而從之。從之不愈。則技窮矣。由是苦寒頻歲而弗停。又以沈寒言之。始而溫和。次而熱取。熱取不愈。則因寒而從之。從之不愈。則技窮矣。由是辛熱比年而弗止。嗟夫。苦寒益深。而積熱彌熾。辛熱太過。而沈寒愈滋。苟非大聖慈仁。明垂樞要。生也孰從而全之。經曰。謂寒之而熱者。取之陰。熱之而寒者。取之陽。所謂求其屬也。屬也者。其樞要之所存乎。斯旨也。王太僕知之。故曰。益火之原。以消陰翳。壯水之主。以制陽光。

又曰取心者不必齊以熱取腎者不必齊以寒但益
心之陽寒亦通行強腎之陰熱之猶可吁混乎言
萬語之間殆猶和璧之在璞也其至久湮豈過焉者
石之而弗鑿乎余僭得而推衍之夫偏寒偏熱之病
其免者固千百之一二而積熱沈寒亦恐未至於數
見也然而數見者得非粗工不知求屬之道不能防
微杜漸遂致滋蔓難圖以成之歟夫寒之而熱者徒
知以寒治熱而不知熱之不衰者由于真水之不足
也熱之而寒者徒知以熱治寒而不知寒之不衰者

由于真火之不足也。不知真水火不足。泥以寒熱藥
治之。非惟臟腑習熟藥。反見化於其病。而有者弗去
無者復至矣。故取之陰。所以益腎水之不足。而使其
制。夫心火之有餘。取之陽。所以益心火之不足。而使
其勝。夫腎水之有餘也。其指水火也。屬猶主也。謂心
腎也。求其屬者。言水火不足。而求之於心腎也。火之
原者。陽氣之根。即心是也。水之主者。陰氣之根。即腎
是也。非謂火為心。而原為肝。水為腎。而主為肺也。寒
亦益心。熱亦強腎。此太僕達至理於規矩準繩之外。

而非迂士曲生之可以跋及矣。彼迂士曲生不明真水火於寒熱之病，有必制必勝之道，但謂藥未勝病，久遠期之，是以恪守方藥，愈投愈盛，卒至殞滅而莫之悟。嗚呼！悲夫！余見積熱沈寒之治，每蹈於覆轍也。因表而出之，以勸。其言未及，而病已愈。此其所以難經七十五篇曰：經言東方實，西方虛，瀉南方，補北方。何謂也？然金木水火土當更相平，東方木也，西方金也，木欲實，金當平之；火欲實，水當平之；土欲實，木

當平之；金欲實，火當平之；水欲實，土當平之。東方者肝也，則知肝實，西方者肺也，則知肺虛。瀉南方，火補也；水勝火，子能令母實，母能令子虛，故瀉火補水欲令金不得平，木也。經曰：不能治其虛，何問其餘？此之謂也。余每讀至此，未嘗不歎夫越人之得經旨也，而悼夫後人之失經旨也。先哲有言：允讀書不可先看註解，且將經文反覆而詳味之，待自家有新意，却以註解參校，庶乎經意昭然而不為他說所蔽。若先看

註解則被其說橫吾胸中自家竟無新意矣余平生佩服此訓所益甚多且如難經此篇其言周備純正足以爲萬世法後人紛紛之論其可憑乎夫實則瀉之虛則補之此常道也實則瀉其子虛則補其母亦常道也人皆知之今肝實肺虛乃不瀉肝而瀉心此則人亦知之至於不補肺補脾而補腎此則人不能知惟越人知之耳夫子能令母實母能令子虛以常情觀之則曰心火實致肝木亦實此子能令母實也脾土虛致肺金亦虛此母能令子虛也心火實固由

自旺脾土虛乃由肝木制之法當瀉心補脾則肝肺皆平矣越人則不然其子能令母實子謂火母謂水固與常情無異其母能令子虛母謂水子謂木則與常情不同矣故曰水者木之母也子能令母實一句言病因也母能令子虛一句言治法其意蓋曰火爲木之子子助其母使之過分而爲病矣今將何以處之惟有補水瀉火之治而已夫補水者何謂也蓋水爲木之母若補水之虛使力可勝火火勢退而木勢亦退此則母能虛子之義所謂不治之治也

此虛字與精氣

奪則虛之虛不同彼虛謂耗其真而若曰不然則母
致虛此虛謂抑其過而欲虛之也
能令子虛一句將歸之於脾肺乎既歸於脾肺今何
不補脾乎夫五行之道其所畏者畏所克耳今火大
旺水大虧火何畏乎惟其無畏何愈旺而莫能制苟
非滋水以求勝之孰能勝也水勝火三字此越人寓
意處當細觀之勿輕忽也雖瀉火補水並言然其要
又在於補水耳後人乃曰獨瀉火而不用補水又曰
瀉火即是補水得不大違越人與經之意乎若果不
用補水經必不言補北方越人必不言補水矣雖然

水不虛而火獨暴旺者固不必補水亦可也若先因
水虛而致火旺者不補水可乎水虛火旺而不補水
則藥至而暫息藥過而復作將積年累月無有窮已
安能絕其根哉雖苦寒之藥通為抑陽扶陰不過瀉
火邪而已終非腎臟本藥不能以滋養北方之真陰
也欲滋真陰捨地黃黃藥之屬不可也且夫肝之實
也其因有二心助肝肝實之一因也肺不能制肝肝
實之二因也肺之虛也其因亦有二心克肺肺虛之
一因也脾受肝克而不能生肺肺虛之二因也今補

東垣十書 卷二
水而瀉火。火退則木氣削。又金不受克而制。木東方不實矣。金氣得平。又土不受克而生。金西方不虛矣。若以虛則補母言之。肺虛則當補脾。豈知肝勢正盛。克土之深。雖每日補脾。安能敵其正盛之勢哉。縱使土能生金。金受火克。亦所得不償所失矣。此所以不補土而補水也。或疑木旺補水。恐水生木。而木愈旺。故聞獨瀉火不補水之論。欣然而從之。殊不知木已旺矣。何待生乎。况水之虛。雖峻補尚不能復其本氣。安有餘力生木哉。若能生水。則能勝火矣。或又謂補

水者欲其不食於母也。不食於母則金氣還矣。豈知火克金。土不生金。金之虛已極。尚不能自給。水雖欲食之。何所食乎。若如此。則金虛不由於火之克土。之不生。而由於水之食耳。豈理也哉。縱水不食金。金亦未必能復常也。金不得平。木一句多一不字。所以瀉火補水者。正欲使金得平。木也不字。當刪去。不能治其虛。何問其餘。虛指肺虛而言也。瀉火補水。使金得平。木正所謂能治其虛。不補土。不補金。乃瀉火補水。使金自平。此法之巧。而妙者。苟不能曉此法。而不能

治此虛則不須問其他必是無能之人矣故曰不能
治其虛何問其餘若夫上文所謂金木水火土更相
平之義不勞解而自明茲故弗具也夫越人亞聖也
論至於此敢不歛衽但恨說者之斲蝕之故辯

五鬱論

治五鬱之法嘗聞之王太僕矣其釋內經曰木鬱達
之謂吐之令其條達也火鬱發之謂汗之令其疏散
也土鬱奪之謂下之令無壅礙也金鬱泄之謂滲泄
解表利小便也水鬱折之謂抑之制其衝逆也自太

僕此說之後靡不宗之然愚則未能快然于中焉嘗
細觀之似猶有可言者且折之一句較之上四句尤
為難曉因反覆經文以求其至按內經帝曰鬱之甚
者治之奈何岐伯曰木鬱達之火鬱發之土鬱奪之
金鬱泄之水鬱折之然調其氣過者折之以其畏也
所謂瀉之總十三句通為一章當分三節自帝曰止
水鬱折之九句為一節治鬱法之問答也然調其氣
一句為一節治鬱之餘法也過者折之以其畏也所
謂瀉之三句為一節調氣之餘法也夫五法者經雖

為病由五運之鬱所致而立然擴而克之則未嘗不可也且凡病之起也多由乎鬱鬱者滯而不通之義或因所乘而為鬱或不因所乘而本氣自鬱皆鬱也豈惟五運之變能使然哉鬱既非五運之變可拘則達之發之奪之泄之折之之法固可擴焉而克之矣可擴而克其應變不窮之理也歟始陳于左木鬱達之達者通暢之也如肝性急怒氣逆肢脇或脹火時吐痰治以苦寒辛散而不愈者則用升發之藥加以厥陰報使而從治之又如久風入中為飧泄及不因

外風之入而清氣在下為飧泄則以輕揚之劑舉而散之凡此之類皆達之之法也王氏謂吐之令其條達為木鬱達之東垣謂食寒胃中食為坤土胃為金位金主殺伐與坤土俱在于上而旺于天金能克木故肝木生發之氣伏於地下非木鬱而何吐去上焦陰土之物木得舒暢則鬱結去矣此木鬱達之也竊意王氏以吐訓達此不能使人無疑者以為肺金盛而抑制肝木歟則瀉肺氣舉肝氣可矣不必吐也以為脾胃濁氣下流而少陽清氣不升歟則益胃升陽

可矣不必吐也。雖然木鬱固有吐之之理。今以吐字總該達字。則是凡木鬱皆當用吐矣。其可乎哉。至於東垣所謂食塞肺分爲金與土旺于上而克木。又不能使人無疑者。夫金之克木。五行之常道。固不待夫物傷而後能也。且爲物所傷。豈有反旺之理。若曰吐去其物以伸木氣。乃是反爲木鬱而施治。非爲食傷而施治矣。夫食塞胃中而用吐。正內經所謂其高者因而越之之義耳。恐不勞引木鬱之說以洎之也。木鬱發之。發者汗之也。升舉之也。如滕理外閉邪熱怫

鬱則解表取汗以散之。又如龍火鬱甚于內。非若寒降沈之劑可治。則用升浮之藥佐以甘溫順其性而從治之。使勢窮則止。如東垣升陽散火湯是也。凡此之類皆發之之法也。土鬱奪之。奪者攻下也。劫而衰之也。如邪熱入胃用鹹寒之劑以攻去之。又如中滿腹脹濕熱內甚其人壯氣實者則攻下之。其或勢盛而不能頓除者則劫奪其勢而使之衰。又如濕熱爲痢有非力輕之劑可治者。則或攻或劫以致其平。凡此之類皆奪之之法也。金鬱泄之。泄者滲泄而利小

便也。疏通其氣也。如肺金爲腎水上原金受火鑠其
令不行原鬱而滲道閉矣。宜肅清金化滋以利之。又
如肺氣膈滿。胃憑仰息。非利肺氣之劑。不足以疏通
之。凡此之類。皆泄之之法也。王氏謂滲泄解表利小
便爲金鬱泄之。夫滲泄利小便固爲泄金鬱矣。其解
表二字莫曉其意。得非以人之皮毛屬肺。其受邪爲
金鬱。而解表爲泄之乎。竊謂如此。則凡筋病便是木
鬱肉病便是土鬱耶。此二字未當於理。今刪去。且解
表間於滲泄利小便之中。是滲泄利小便爲一治矣。

若以滲泄爲滋肺生水以利小便爲宜。治膀胱則宜
治膀胱。既責不在肺。何爲金鬱乎。是亦不通。故余易
之曰滲泄而利小便也。水鬱折之折者制禦也。伐而
挫之也。漸殺其勢也。如腫脹之病。水氣淫溢而滲道
以塞。夫水之所不勝者土也。今土氣衰弱不能制之。
故反受其侮。治當實其脾土資其運化。俾可以制水
而不敢犯。則滲道達而後愈。或病勢既旺。非土法所
能遽制。則用泄水之藥以伐而挫之。或去菀陳莖。開
鬼門。潔淨府。三治備舉。迭用以漸平之。王氏所謂抑

東垣十書 卷二
之制其衝逆正欲折挫其汎濫之勢也夫實土者守也泄水者攻也兼三治者廣略而決勝也守也攻也廣略也雖俱爲治水之法然不審病者之虛實久近淺深雜焉而妄施治之其不傾踏者寡矣且夫五鬱之病固有法以治之矣然邪氣久客正氣必損今邪氣雖去正氣豈能遽平哉苟不平調正氣使各安其位復其常於治鬱之餘則猶未足以盡治法之妙故又曰然調其氣苟調之而其氣猶或過而未服則當益其所不勝以制之如木過者當用金金能制木則

木斯服矣所不勝者所畏者也故曰過者折之以其畏也夫制物者物之所欲也制於物者物之所不欲也順其欲則喜逆其欲則惡今逆之以所惡故曰所謂瀉之王氏以鹹瀉腎酸瀉肝之類爲說未盡厥旨雖然自調其氣以下益經之本旨故余推其義如此若據克爲應變之用則不必盡然也
少陰二陽病論
經曰二陽之病發心脾有不得隱曲女子不月釋之者謂男子則脾受之而味不化故少精女子則心受

之而血不流故不月分心脾為男女各受立說竊獨
謂不然夫二陽陽明也胃與大腸之脉也腸胃有病
心脾受之發心脾猶言延及於心脾也雖然脾胃為
合胃病而及脾理固宜矣大腸與心本其合也今大
腸而及心何或蓋胃為受納之府大腸為傳化之府
食入於胃濁氣歸心飲入於胃輸精於脾者以胃之
能納大腸之能化耳腸胃既病則不能受不能化心
脾何所資乎心脾既無所資則無以運化而生精血
矣故腸胃有病心脾受之則男為少精女為不月矣

心脾當總言男女不當分說至隱曲不月方可分說
耳若如釋者之言則男之精獨資於脾而不資於心
女之血獨資於心而不資於脾有是理耶蓋男女之
精血皆由五臟六腑之相養而後成可謂之男精資
於脾女血資於心乎經本曰男女皆有心脾之病但
在男子則隱曲之不利在女子則月事之不來耳

煎厥論

內經曰陽氣者煩勞則張精絕辟積於夏使人煎厥
目盲不可以視耳閉不可以聽潰潰若壞都汨汨

乎不可止。王氏註曰：張筋脉，膜脹也。精絕，精氣竭絕也。既傷腎氣，又損膀胱，故當夏時使人煎厥。斯乃房之患也。既盲目視，又閉耳聽，則志意心神筋骨腸胃潰潰乎。若壞汨汨乎煩悶而不可止，愚竊味夫經其旨，昭然若無待於解者，何註釋之乖遠如此乎。請重釋之。夫陽氣者，人身和平之氣也。煩勞者，凡過於動作皆是也。張主也，謂亢極也。精，陰氣也。辟，積猶積疊，謂怫鬱也。衣褶謂之襞，積者亦取積疊之義也。積水之奔散曰潰，都猶隄防也。汨汨，水流而不止也。夫亢

于身者，一氣而已，本無異類也。卽其所用所病而言之，於是乎始有異名耳。故平則爲正，亢則爲邪。陽氣則因其和以養人而名之，及其過動而張，亦卽陽氣亢極而成火耳。陽盛則陰衰，故精絕水不制火，故亢火鬱積之甚，又當夏月火旺之時，故使人煩熱之極。若煎迫然而氣逆上也。火炎氣逆，故盲目耳閉而無所用。此陽極欲絕，故其精敗神去，不可復生。若隄防之崩壞而所儲之水奔散滂流，莫能以遏之矣。夫病至於此是壞之極矣。王氏乃因不精疊字之義，遂略

去此字而謂之若環其可乎哉又此是病純為房患以張為筋脉腫脹以汨汨為煩悶皆非是

八味丸用澤瀉論

張仲景八味丸用澤瀉寇宗奭本草衍義云不過接引桂附等歸就腎經別無他意而王海藏臆之愚謂八味丸以地黃為君而以餘藥佐之非止為補血之劑蓋兼補氣也氣者血之母東垣所謂陽旺則能生陰血者此也若果專為補腎而入腎經則地黃山茱萸白茯苓牡丹皮皆腎經之藥固不待夫澤瀉之接

引而後至也其附子官桂雖非足少陰經本藥然附子乃右腎命門之藥况浮中沈無所不至又為通行諸經引用藥官桂能補下焦熱火不足是亦右腎命門藥也易老亦曰補腎用肉桂然則桂附亦不待夫澤瀉之接引而後至矣唯乾山藥雖獨入手太陰經然其功亦能強陰且手太陰為足少陰之上原原既有滋流豈無益夫其用地黃為君者大補血虛不足與補腎也用諸藥佐之者山藥之強陰益氣山茱萸之強陰益精而壯元氣白茯苓之補陽長陰而益氣

牡丹皮之瀉陰火而治神志不足澤瀉之養五臟益氣力起陰氣而補虛損五勞桂附之補下焦火也由此觀之則余之所謂兼補氣者非臆說也且澤瀉也雖曰鹹以瀉腎乃瀉腎邪非瀉腎之本也故五苓散用澤瀉者詎非瀉腎邪乎白茯苓亦伐腎邪即所以補正取是則八味丸之用澤瀉者非他蓋取其瀉腎邪養五臟益氣力起陰氣補虛損五勞之功而已寇氏何疑其瀉腎而為接引桂附等之說乎且澤瀉固能瀉腎然從於諸補藥群衆之中雖欲瀉之而力莫

能施矣故當歸從於參芪則能補血從於大黃牽牛則能破血從於桂附茱萸則熱從於大黃芒硝則寒此非無定性也奪於群衆之勢而不得不然也雖然或者又謂八味丸以附子為少陰之向導其補自是地黃為主蓋取其健脾走下之性以行地黃之滯可致遠耳竊意如此則地黃之滯非附子不能及下矣然錢仲陽六味地黃丸豈有附子乎夫八味丸蓋兼陰火不足者設六味地黃丸則惟陰虛者用之也

小便原委論

或問余曰靈樞經云水穀者常并受中成糟粕而俱下于大腸而成下焦滲而俱下濟泌別汁循下焦而滲入膀胱焉王冰曰水液自回腸泌別汁滲入膀胱之中胞氣化之而為溺以泄出也楊介云水穀自小腸盛受於闡門以分別也其水則滲灌入於膀胱上口而為溲便詳已上三說則小便即泌別之水液滲入膀胱以出者也素問則曰飲入於胃遊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則小便又似水飲精微之氣上升脾肺運化而後成

者也彼此不同將何所憑乎余曰憑夫理耳且夫溲溺者果何物耶水而已矣水之下流其性則然也故飲入於胃其精氣雖上升其飲之本體固不能上升也既不能上升則豈可謂小便獨為氣化所成者哉惟其不能上升者必有礙於能上升者為之先導故素問又曰膀胱者津液藏焉氣化則能出矣且水者氣之子氣者水之母氣行則水行氣滯則水滯或者又謂小便純由泌別不由運化蓋不明此理故也雖然膀胱固曰津液之府至於受盛津液則又有胞而

居膀胱之中焉。故素問曰：胞移熱於膀胱，靈樞經曰：膀胱之胞薄，以濡類。纂曰：膀胱者，胞之室也。且夫胞之居於膀胱也，有上口而無下口，津液既感於胞，無由自出，必因乎氣化而後能漸浸潤於胞外，積於胞下之空處，遂為溺以出於前陰也。素問所謂膀胱津液藏焉者，蓋舉膀胱以該胞也。若曰：胞下無空處，則人溺急時至，廁安能即出乎？夫惟積滿胞下空處，而不可再容，故急急則至廁即出矣。或言胞有下口而無上口，或言胞上下皆有口，或言胞有小竅而為注泄

之路，不亦妄歟。

內傷餘議

嘗觀夫東垣李氏所著內外傷辨，有曰：外傷風寒客邪有餘之病，當瀉，不當補；內傷飲食勞役不足之病，當補，不當瀉。自此論一出，而天下後世始知內外之傷有所別，而仲景之法不可例用矣。其惠也不其大哉。雖然，夷考其言，猶或有可疑者，不敢諛佞僭用條之。如曰：夫飲食勞倦傷而內熱者，乃陰火乘其坤土之位，故內熱以及於胃中也。又曰：內經有云：勞者溫

之損者溫之。惟宜溫藥以補元氣而瀉火邪。內經曰：溫能除大熱。故治之必溫藥乃可耳。又曰：飲者無形之氣傷之，則宜發汗利小便，使上下分消其濕。此飲謂酒也。食者有形之物，傷之則宜損其穀。其次莫如消導。若此者，皆不能使人無疑者也。謹按素問調經論篇云：帝曰：陰虛生內熱，柰何？岐伯曰：有所勞倦，形氣衰少，穀氣不盛，上焦不行，下脘不通，胃氣熱，熱氣熏胃中，故內熱。嗟夫！此內傷之說之原乎！請釋其義如左。夫人身之陰陽，有以表裏言者，有以上下之分言者，有

以氣血言者，有以身前身後言者，有以臟腑言者，有以升降呼吸之氣言者，餘如動靜語默起居之類，甚多，不必悉舉。此所謂陰虛之陰，其所指與數者皆不同。蓋勞動之過，則陽和之氣皆亢極而化為火矣。况水穀之味又少入，是故陽愈盛而陰愈衰也。此陰虛之陰，蓋指身中之陰氣與水穀之味耳。或以下焦陰分爲言，或以腎水真陰爲言，皆非也。夫有所勞役者，過動屬火也。形氣衰少者，壯火食氣也。穀氣不盛者，勞傷元氣則少食而氣衰也。上焦不行者，清陽不升

也。下脘不通者，濁陰不降也。夫胃受水穀，故清陽升而濁陰降，以傳化出入，滋榮一身也。今胃不能納而穀氣衰少，則清無升而濁無降矣。故曰：上焦不行，下脘不通，然非謂絕不行不通也。但比之平常無病時，則謂之不行不通耳。上不行，下不通，則鬱矣。鬱則少火皆成壯火，而胃居上焦，下脘兩者之間，故胃氣熱，熱則上炎，故熏膈中而為內熱也。東垣所謂勞役形體，所謂飲食失節而致熱者，此言正與調經論篇之旨相合。固宜引此段經文於內外傷辨以爲之主，而

乃反不引此，却謂陰火乘土位，故內熱及膈中，此不能無疑者也。夫陰火二字，素問靈樞難經未嘗言，而東垣每每言之。素問止有七節之膀中有小心二句，而劉守真推其爲命門屬火，不屬水。引仙經心爲君火，腎爲相火之說以爲之證，然亦不以陰火名之。是則名爲陰火者，其東垣始歟。竊意內熱之作，非皆陰火也。但氣有鬱則成熟耳。雖曰心爲君火，君不主令，然素問所叙諸病之屬熱者甚衆，皆君火病也。豈君火不能爲病，而直欲純歸之於陰火乎。至真要大論

東坡一書 卷三
云勞者溫之損者益之夫勞則動之太過而神不寧
矣故溫之溫也者養也溫之者所以調其飲食適其
起居澄心息慮從容以待其真氣之復常也禮記所
謂柔色以溫之此溫字正與此同或以藥扶助之亦
養也今東垣乃以溫爲溫涼之溫謂宜溫藥以補元
氣而瀉火邪又易損者益之爲損者溫之又以溫能
除大熱爲內經所云而徧攷內經並無此語此亦不
能無疑者也然溫藥之補元氣瀉火邪者亦惟氣溫
而味甘者斯可矣蓋溫能益氣甘能助脾而緩火故

元氣復而火邪熄也夫宜用溫藥以爲內傷不足之
治則可以爲勞者溫之之註則不可陰陽應象論所
謂形不足者溫之以氣其溫字亦是滋養之義非指
溫藥也夫形不足乃陽虛而不克也氣者藥之氣也
藥有氣厚氣薄味厚味薄者屬陰而滋精氣厚
者屬陽而滋形今以藥之氣厚者滋陽不兼形乎故
曰形不足者溫之以氣雖以藥溫養之亦未嘗不兼
乎調飲食適起居與澄心息慮也溫字固具二意然
終不可視爲溫涼之溫苟以補之除之抑之舉之散

東垣十書 卷二
之等語。比類而觀焉。則其義自著矣。夫金木水火土。運於天地也。則無形質之可觀。其麗於地。則有形質矣。金木土水者。有形有質者也。火者有形而質不實者也。酒性雖熱。體同於水。今東垣乃謂飲者無形之氣。此亦不能無疑者也。既待發汗利小便以去之。其可謂之無形之氣乎。且勞倦傷飲食傷二者。雖俱為內傷。然不可混而為一。難經所謂飲食勞倦則傷脾者。蓋謂脾主飲食。而四肢亦屬脾。故飲食失節。勞役四肢。皆能傷于脾耳。非謂二者同類而無辨也。夫勞

倦傷飲食傷。雖與風寒暑濕有餘之病不同。然飲食傷。又與勞倦傷不同。勞倦傷誠不足也。飲食傷尤當於不足之中分。其有餘不足也。何也。蓋饑餓不飲食。與飲食太過。雖皆是失節。然必明其有兩者之分。方盡其理節也者。何無不及無太過之中道也。夫饑餓不飲食者。胃氣空虛。此為不足。固失節也。飲食自倍而停滯者。胃氣受傷。此不足之中兼有餘。亦失節也。以受傷言則不足。以停滯言則有餘矣。惟其不足。故補益。惟其有餘。故消導。亦有物滯氣傷。必補益消導。

兼行者亦有物暫滯而氣不甚傷宜消導獨行不須
補益者亦有既停滯不復自化不須消導但當補益
或亦不須補益者潔古枳朮丸東垣橘皮枳朮丸木
香枳朮丸之類雖曰消導固有補益之意存乎其間
其他如木香分氣丸導氣枳實丸大枳殼丸之類雖
無補益然施之於物暫滯氣不甚傷者豈不可哉但
不宜視爲通行之藥耳且所滯之物非枳朮丸之力
所能去者亦安可泥於消導而不知變乎故備急丸
養黃丸感應丸瓜蒂散等之推逐者潔古東垣亦未

嘗委之而弗用也故善將兵者攻亦當守亦當不善
者則宜攻而守宜守而攻其敗也非兵之罪用兵者
之罪耳觀乎此則知消導補益推逐之理矣若夫勞
倦傷則純乎補益固不待議雖東垣丁寧告戒然世
人猶往往以苦寒之劑望除勞倦傷之熱及其不愈
而反甚自甚而至危但曰病勢已極藥不能勝耳醫
者病者主病者一委之天命皆懵然不悟其爲妄治
之失也嗚呼仁人君子能不痛心也哉夫東垣先哲
之出類者也奚敢輕議但恨其白璧微瑕而或貽後

人差毫厘謬千里之患故不得不借喻耳知我者其鑒之

外傷內傷所受經旨異同論

客問難予曰素問陰陽應象論云天之邪氣感則害入五臟水穀之寒熱感則害人六腑太陰陽明論云犯賊風虛邪者陽受之飲食不節起居不時者陰受之陽受之則入六腑陰受之則入五臟兩說正相反願聞其解余復之曰此所謂似反而不反者也夫感天之邪氣犯賊風虛邪外傷有餘之病也感水穀寒

熱飲食不節內傷不足之病也二者之傷腑臟皆嘗受之但隨其所從所發之處而為病耳不可以此兩說之異而致疑蓋並行不相悖也讀者當合而觀之其旨斯盡若曰不然請以諸處所論證之金匱真言論曰風觸五臟邪氣發病八正神明論曰夫八正之虛邪以身之虛而逢天之虛兩虛相感其氣至骨入則五臟傷靈樞經曰五臟之中風又曰東風傷人內舍於肝南風傷人內舍於心西南風傷人內舍於脾西風傷人內舍於肺北風傷人內舍於腎觀乎此則

天之邪氣固傷五臟矣。靈樞又曰：邪之中人也，無有常中于陰，則溜于腑。又曰：虛邪之中人也，始從皮膚以入其傳，自絡脈而經而輸而伏衝之脈，以至於腸胃。又曰：東北風傷人，內舍於大腸；西北風傷人，內舍於小腸；東南風傷人，內舍於胃；觀乎此，則天之邪氣豈不傷六腑乎？素問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觀乎此，則水穀寒熱固傷六腑矣。靈樞又曰：形寒寒飲則傷肺。難經曰：飲食勞倦則傷脾。觀乎此，則水穀寒熱豈不傷五臟乎？至於地之濕氣，亦未必專害皮肉筋脈。

而不能害臟腑。邪氣水穀亦未必專害臟腑，而不能害皮肉筋脈也。但以邪氣無形，臟主藏精氣，故以類相從，而多傷臟。水穀有形，腑主傳化物，故因其所由而多傷腑。濕氣浸潤，其性緩慢，其入人也以漸，其始也自足，故從下而上，從淺而深，而多傷於皮肉筋脈耳。孰謂濕氣全無及於臟腑之理哉？至若起居不時一語，蓋勞役所傷之病，不系上文異同之義，故不之及也。

滄洞集卷之二終

入世
 補益發於神靈之氣不有矣士大夫與同之真者不
 也此謂陽氣全無入於無形之靈而全其法以保其
 也且又若此之時士大夫而後而更奇於此其理也
 而多氣血者其理其甚難矣其入心也其理也
 此論所及於神靈之氣不有矣士大夫與同之真者不
 也此謂陽氣全無入於無形之靈而全其法以保其
 也且又若此之時士大夫而後而更奇於此其理也
 而多氣血者其理其甚難矣其入心也其理也

河田彦躬指正

京寺町通御池下儿町

芳野屋徳兵衛 行板

洛陽書林

海軍雜誌

海軍雜誌
發行所

海軍雜誌發行所

120
11

